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2月3日

一、公告内容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安信证券将自2020年2月5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9158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2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519153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05248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8184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541	新华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02328	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739	新华鑫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973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从2020年2月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安信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基金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安信证券的相关规定。

-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定期定额投资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安信证券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1.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安信证券的公告。
- 2.适用投资者范围
-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 3.申请方式
- 3.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安信证券的规定。
- 3.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安信证券的相关规定。
- 4.申购日期

- 4.1、投资者应遵循安信证券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 4.2、安信证券接受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 5.定投业务起点
- 通过安信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均为100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与最高数额限制。
- 6.交易确认
- 6.1、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 6.2、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安信证券的有关规定。
- 二、基金转换业务
-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 (一)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与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 (二)基金转换费用
-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该基金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截位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6、转换份额的计算及计算公式: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 (1) 非货币基金转换至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2) 货币基金转换至非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货币市场基金应转出的累计未付收益

-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 赎回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别从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 (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2)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转出金额 - 赎回费用
-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三)基金转换业务交易规则

- 1.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内登记注册的基金。
- 2.基金转换采取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指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 3.基金转换视同赎回和申购,最低申购份数和赎回后在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的最低申购申请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4.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方不满足上述状态要求,基金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受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最终转换份额的确认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并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基金转换成功以后,投资者可于T+2日起赎回转入的基金。
- 7.整个开放日基金申购赎回份额(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总份额扣除赎回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 8、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受上述收费模式的限制。
- 9、当投资者将持有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份额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出,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全部累计未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收益,则累计未付收益继续保留在投资者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收益为负收益,则根据基金转出份额占投资者所持全部货币基金份额的比例转出相应的累计未付收益。

- 10、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 11、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 四、重要提示
- 1、投资者在安信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基金转换等业务时,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安信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
-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esence.com.cn
-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 五、风险提示
-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理性性的基金投资,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3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交易确认、清算交收、恢复申赎、基金分红等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交所《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交所《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证券资金清算交收等相关安排调整的公告》及中国证监会有关约定,由于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非交易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同步将旗下基金在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交易确认、清算交收、开放日常业务安排作出调整,现将相关调整公告如下如下:

一、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受理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申请日为T日)、或已确认的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应T+1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3日;应T+2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3日;应T+3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5日,以此类推。

二、自2020年1月23日15:00后至2月2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业务申请,各销售机构视同2月3日的申请处理。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故投资者于2020年1月23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基金份额的,自2020年2月3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0年1月23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货币基金的,享有申请日起至2020年2月2日的分配权益,且自2020年2月3日起不再享有货币基金的分配权益。

四、原春节假期前已披露公告中,涉及2020年1月31日开始办理或恢复办理的业务,以及基金分红登记业务,均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涉及的业务包括:

海富通沪深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39)

本基金原公告中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时间由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2020年2月3日;

2月3日;

2、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519505/B类519506)

本基金原公告中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由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2020年2月3日;

3、海富通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602)

本基金原公告中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的时间由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2020年2月3日;

4、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485)

本基金第四次分红公告中,分红登记日、除息日由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2020年2月3日,利息发放日由2020年2月4日调整为2020年2月5日;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计入基金账户的日期由2020年2月3日调整为2020年2月4日;投资者可查询、赎回再投资所得份额的起始日期由2020年2月4日调整为2020年2月5日;

5月5日。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08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现场召开的日期:2020年2月12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2月4日

(三)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0/1/20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积极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将原定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2月12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2020年2月12日14点00分

(二)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0年2月11日至2020年2月12日

投票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15:00至2020年2月12日15:00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15:00至2020年2月12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和统一,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应尽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博(微信号:“中国结算”)进行投票。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

三、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

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0年1月14日、1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5、临2020-006)。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登记时间变更为:2020年2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二)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及方法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B区裕民大街甲6号409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柳彬;

邮政编码:101318。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2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证券资金清算交收等相关安排调整的通知》,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非工作日、非交易日、非交收日。为配合国家节假日及休市安排调整,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旗下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作出调整,现将相关调整安排提示如下:

一、自2020年1月24日至2月2日期间(即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等账户类业务申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申请,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二、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受理,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应T+1日确认的,确认日为2020年2月3日;应T+2日确认的,确认日为2020年2月4日;应T+3日确认的,确认日为2020年2月5日,以此类推。

日;应T+3日确认的,确认日为2020年2月5日,以此类推。

三、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确认的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应T+1日交收划付资金的,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3日;应T+2日交收划付资金的,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4日;应T+3日交收划付资金的,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5日,以此类推。

四、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于2020年1月31日暂停停基金估值、基金净值信息披露等相关业务。

五、赎回及2020年1月31日开始恢复办理的业务,均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涉及的业务公告如下:

1、泓德泓利货币市场基金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起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现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期相应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

月20日发布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泓利货币市场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泓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起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现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起始日期相应顺延至2020年2月3日。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发布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添利货币市场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若根据国家节假日、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通知,节假日安排或休市时间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对其安排并对应旗下基金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及清算交收执行作相应调整,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因素带来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1000-8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hongde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地填写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相关业务安排调整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和《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沪深港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和《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深港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等通知及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基金合同有关约定,由于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非工作日,休市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同步将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旗下各基金开放期间、交易确认、清算交收等相关业务安排做出调整,现将相关安排调整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2020年1月31日当日本公司旗下所有基金均不开放、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下同)、赎回、转换等业务。自2020年1月24日至2月2日期间(即交

易所休市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申请,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二、原春节假期前本公司已披露的部分基金交易业务相关公告中,涉及到2020年1月31日开始办理或恢复办理的业务,均顺延至春节假期后第一个交易日,即2020年2月3日进行。前述公告具体涉及的基础包括东方红沪深港股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稳健养老基金(LOF)、东方红睿满沪深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东方红优享利和沪深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战略精选沪深深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等。

三、2020年1月23日(含)前(假定2020年1月23日为T日)已受理但尚未确

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或已确认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应于T+1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3日;应于T+2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4日;应于T+3日确认或交收划付资金的,则确认日/交收划付日为2020年2月5日,以此类推。

投资者可访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fha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专线(4009200808)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

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策略,并不能保证投资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3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2月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华安证券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423 华商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4895 华商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5161 华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2289 华商改革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3403 华商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	004189 华商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7685 华商电子行业领先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可享受最低1折起的优惠。适用于固定费用,则按照费率1折;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其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起始时间为2020年2月3日,结束时间请以华安证券官方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基金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次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华安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含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各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3日

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相关业务开放日及开放时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2020年1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1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至2020年2月2日,2月3日起沪深交易所正常开市,1月22日至2月2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月3日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按照上述通知安排以及旗下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自2020年2月3日起为投资者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但基金在该日尚未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除外)。在此特提示投资者:

一、本公司已发布公告中提及的旗下基金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起恢复办理、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其恢复办理、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期将统一调整为2020年2月3日。投资者提交尚未确认的有效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的确认日,有关赎回款、分红款的到账日等将根据假期调整顺延。

- 1.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于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投或其他交易,2020年1月31日为非开放日,对于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如已开通)或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开放或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基础,鉴于该日为非工作日,上述相关业务将于2020年2月3日恢复办理。
- 2、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受理,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原应于2020年1月31日确认的,则顺延为2020年2月3日确认,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确认的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将按交易所休市时间顺延顺延交收。
- 3、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于2020年1月31日暂停

基金估值,基金净值信息披露等相关业务。

4、敬请投资者关注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调整情况,妥善并合理进行资金及投资安排。若因系统、沪深交易所等相关机构再次调整春节假期、交易所休市安排,本公司将根据通知调整旗下基金业务办理日期,后续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573)了解基金申购、赎回相关事宜,也可以通过本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ityfund.sxq.com:8000)了解基金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

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根据国家延长春节假期通知及交易所休市安排等调整旗下基金春节后业务办理日期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沪深交易所调整春节休市安排的公告,以及中国证监会信息有限公司、中国创市场服务有限公司调整春节期间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2020年春节假期延长至2月2日,2月3日起沪深交易所正常开市,1月22日至2月2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月3日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按照上述通知安排以及旗下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约定自2020年2月3日起为投资者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但基金在该日尚未开放或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除外)。在此特提示投资者:

一、本公司已发布公告中提及的旗下基金原定于2020年1月31日起恢复办理、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其恢复办理、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期将统一调整为2020年2月3日。投资者提交尚未确认的有效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的确认日,有关赎回款、分红款的到账日等将根据假期调整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清算交收安排及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假期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调整2020年春节休市相关安排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延长2020年春节休市安排的通知》及基金合同有关约定,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调整旗下基金2020年春节假期期间清算交收安排及申购赎回等业务,自2020年1月31日调整为非工作日,现将相关调整安排提示如下:

一、2020年1月23日(含)前已受理,但尚未确认的各类有效交易申请,原应于2020年1月31日确认的,则顺延为2020年2月3日确认;原应于2020年2月3日确认的,则顺延为2020年2月4日确认。后续交易申请确认时点,以此类推。

2020年2月3日(含)前已确认的交易,但尚未交收划付的资金,原应于2020年1月31日交收划付资金的,交收划付日顺延为2020年2月3日;原应于2020年2月3日交收划付资金的,交收划付日顺延为2020年2月4日。后续资金

交收划付时点,以此类推。

自2020年1月24日至2月2日期间(即交易所休市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申请